



བོད་ཡུལ་ཕྱི་ཤིང་ཡུ་མེད་ལྷན་ཁག་གི་འབྲེལ་བུ་གྲགས་པ།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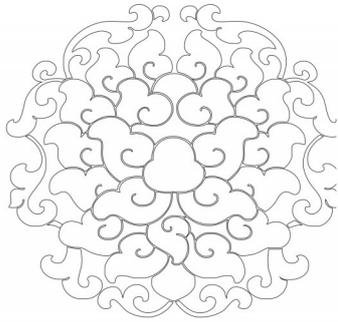
**2020**  
第1期  
(总第623号)

2020

第1期

(总第623号)

བོད་ཡུལ་རྒྱལ་ཁོངས་སྐོར་ལོ་ལྷན་ཁུངས་ཀྱི་འབྲེན་བྱེད་ཐུགས་ཀྱི་འཕྲིན་ལྷན་པུ་སྐོར་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公报



### 编辑委员会

主任	石 谋 军		
常务副主任	朱 强		
副主任	白 利 超		
成 员	马 菁 林	尼玛次仁	赤列旺杰
	王 方 红	赵 树 明	洛桑旦达
	陈 凡 彦	旦 巴 云	丹
	李 富 忠	达瓦次仁	罗 杰
	斯朗尼玛	永 吉	孙 献 忠
	杜 杰	边 巴	晋美旺措
	格桑玉珍	王 松 平	丁 哲 峰
	达 木 拉	孙 秀 春	白曼央宗
	索朗罗布	达娃欧珠	德吉卓嘎
	尼玛次仁	索朗扎西	尹 分 水
	吴 维	拉巴次仁	高 蓬
	邹 朝 东	徐 海	刘 世 忠
	土旦次仁	洛 布	

主 编:白 利 超  
副 主 编:邹 晓 斌 王 清 先 张 德 东  
责 任 编 辑:张 亮 胡 广 洲 嘎 松 达 瓦  
达 娃 卓 玛  
版 面 设 计:格 桑 多 吉

主管单位: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国内统一刊号:CN54-1059/D  
邮发代号:68-19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康昂东路1号附2号  
邮编:850000  
电话:(0891)6318358  
网址:<http://www.xizang.gov.cn>  
传真:(0891)6322211  
印刷:西藏龙胜印务有限公司



微信公众账号

## 目 录

### 政府工作报告

#### 1 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1月7日在西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 自治区政府办公厅文件

#### 13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取消农电代管 全面实现直管工作的指导意见

### 自治区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

#### 16 关于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 期间社会保险经办工作的通知

# 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1月7日在西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自治区主席 齐扎拉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19年工作回顾

2019年是令人振奋的一年。我们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西藏民主改革60周年,全区安定祥和,为祖国华诞增添了亮丽色彩,展现了社会主义新西藏时代风貌。各族儿女发自内心感恩党、感恩祖国、感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汇聚成强大精神动力,奋力谱写了西藏发展进步新篇章。

2019年是成果丰硕的一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圆满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高质量发展势头强劲。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600亿元,预计增长9%,位居全国前列。动能转换进一步显现,增长质量持续提升!

脱贫攻坚决胜在望。19个贫困县(区)摘帽、15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绝对贫困基本得到消除,整体攻坚即将取得全胜!

民生福祉有力提升。预计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分别为10%和13%,继续位居全国第一。98.1%的高校毕业生通过各种渠道

成功就业。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2.5%以内。现代教育惠及千家万户,控辍保学首次清零。卫生健康事业进一步发展,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70.6岁。人民生活幸福安康!

美丽西藏更加亮丽。生态红线初步划定,全区45%的区域列入最严格保护范围。世界屋脊、亚洲水塔、地球第三极依然壮美,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西藏仍然是世界上环境质量最好的地区之一!

社会大局祥和稳定。依法治藏深入实施,基层基础持续夯实,民族团结深入人心,反分裂斗争纵深开展,治安信息化积极推进,社会治理水平稳步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达到99.7%,继续位居全国前列!

一年来,我们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围绕高质量发展,围绕回应群众关切,重点抓了七个方面工作。

### 一、坚定不移打赢三大攻坚战

(一)脱贫攻坚任务全面完成。多措并举、持续攻坚,累计实施2639个产业扶贫项目,带动23.8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易地扶贫搬迁任务基本完成。三岩片区跨市整体搬迁入住6840人。中央专项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任务基本完成。推进智志双扶,累计培训贫困劳动力15.5万人次,转移就业18.6万人。贫困地区两不愁三保障问题全部解决。

(二)蓝天碧水更加清澈。污染减排指标控



制良好。汽车尾气、城镇扬尘、煨桑污染治理成效明显。地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99%以上。农药化肥使用保持零增长。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完成情况位居全国前列。地表水水质达标率100%。

(三)金融体系健康安全。健全地方金融监管协调机制,银行机构不良贷款率0.54%,优于全国平均值。宏观杠杆率持续下降。自治区国资委监管企业资产负债率控制在45%以内。严格项目审批和资金管理,政府隐性债务增量为零,存量化解120.8亿元。政府负债率控制在安全水平。

## 二、坚定不移补齐发展短板

(一)基础设施加快完善。累计落实中央政府投资686亿元。援藏项目到位资金42亿元。青藏铁路格拉段扩能改造工程建成运营,瓦托、金桥水电站投产发电,拉洛水利枢纽下闸蓄水。农网改造加快推进,主电网覆盖66个县(区)。加查、大古等水电站和金沙江上游水电基地建设顺利。1288条农村公路、湘河水利枢纽加快建设。阿里与藏中电网联网工程、三大民生项目、拉日高等级公路控制性工程、格拉输油管道、3+1机场科学试验工程等一系列重大项目开工建设。实施5G试点。川藏铁路规划全面启动。

(二)产业发展不断壮大。持续加大青稞增产、牦牛出栏力度。粮畜持续增收,粮食达到105万吨,青稞超过80万吨,肉奶超过90万吨。农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48.9亿元,同比增长16%。旅游产业龙头地位进一步提升,接待国内外游客突破4000万人次,增长19%,收入560亿元。预计文化产业产值53亿元,增长15%。新增电力装机26.6万千瓦,发电量增长23.7%,外送电量增幅超过90%。水泥产量突破1000万吨,增长19.4%。预计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金融业增加值122.6亿元,金融机构各项本外币贷款余额增

加150亿元,各类债券融资余额增长70%以上,新增2家A股上市公司。全社会信息消费额55亿元。预计进出口总值超过45亿元,边境小额贸易增长40%。

(三)创新活力持续激发。财政科技投入、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分别增长23%和19%。重点科技计划项目深入实施。科技对农牧业贡献率达51%。支持开展88项第二次青藏科考专题活动。拉萨高新区入选全国科技资源支撑型特色载体。建成各类双创载体131家,孵化企业2129家,吸纳就业1.54万人。建成9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实验室。

## 三、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

(一)重点改革不断深化。政府机构改革基本完成。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取消和下放行政许可事项19项。互联网+政务服务超额完成9070目标,办件数据入库总量跃居全国前列。16家区属产业集团顶层设计基本完成。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深入推进。启动农电直管改革。完成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被国家评为优秀。

(二)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推进落实一网一门一次、证照分离、照后减证,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5个工作日。全面落实工业和经营性国有建设用地招拍挂出让制度。公开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双随机、一公开和信用监管机制基本建立。取消企业银行开户许可。民营企业 and 中小企业清欠减负扎实推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基本建成,出台企业权益保护办法,加强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大力减轻企业负担,全年预计减税降费47.1亿元,居民和一般工商业电价再降10%。招商引资完成投资360亿元,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三)内生动力不断增强。加强制度保障,强化政策落实,激活要素供给。平均每天新增市场



主体200余家,总数达到32.5万户,注册资金1.5万亿元。农户贷款增长11.9%,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增长21%,普惠金融领域贷款增长31.8%。40万农牧民参与旅游产业,二、三产业从业人数超过125万人,群众创业热情极大提高。

(四)对外开放积极推进。樟木口岸恢复货运功能,里孜口岸开放,阿里昆莎机场临时开放,吉隆边境经济合作区筹建和陈塘、日屋口岸开放积极推进。拉萨综合保税区申报顺利。执行各类援尼项目12个,中尼友谊工业园等5个项目签署合作协议,尼泊尔驻拉萨总领事馆馆舍改建竣工。外国人进藏旅游服务管理便利化积极推进。新增10条国际国内航线。喜马拉雅航空公司完成股权调整,开通北京至加德满都航线。

#### 四、坚定不移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就业工作取得新突破。完善政策保障和就业服务,开发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6万多个,实现就业2.3万人。提升组织化规模化程度,农牧民转移就业57.1万人,劳务收入34.8亿元。城镇零就业家庭持续动态清零。订单定向式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开展,培训各类技能人才4.6万人。自主创业成功554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5.2万人,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二)教育事业取得新成就。立德树人工作深入推进,现代教育体系不断完善。五个100%目标全面实现。学前双语幼儿园覆盖66.8%的行政村(居)。高校理工农医类专业达60%以上,建设西藏藏医药大学,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开展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启动新一批教育人才“组团式”援藏。建设“互联网+教育”国家示范区,38.9%的学校实现智慧教育覆盖。

(三)卫生健康事业取得新进步。启动县域综合医改,推进县乡一体化建设。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进一步深化。在96个乡镇开展基层巡回诊

疗。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带动医疗服务质量提升。“互联网+医疗健康”覆盖20%以上医院。加快推进藏医药产业发展,建成3个国家级藏医区域诊疗中心。重大疾病联防联控机制进一步健全。完成9万人次妇女“两癌”筛查。结核、肝炎等疾病筛查防治全面落实。包虫病综合防治三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兑现了决不把包虫病带入全面小康社会的庄严承诺。

(四)公共文化服务取得新业绩。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培根铸魂、守正创新。加大公共文化有效供给,书香西藏建设稳步推进。强化县(区)艺术团发展的制度和资金保障。各级开展惠民演出近7400场次。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分别达到98.1%和98.6%。非遗传承保护持续加强,贝叶经保护利用、布达拉宫古籍文献项目有效实施,新增15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群众文体设施不断增多,活动持续丰富。成功举办第二届跨喜马拉雅国际自行车极限赛等大型赛事。我区健儿在民运会、青运会、残运会等全国综合性大赛中摘得金牌和一等奖35个,奖牌总数103个,创历史最好成绩。

(五)社会保障取得新进展。全民参保深入实施,推进城乡医保统筹,各类社会保险参保达到658万人次。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提标政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至180元。城乡居民基本医保财政补贴标准提高到人均555元,城镇居民大病保险、农牧民大病保险保费分别提高到人均72元和33元。实现西南片区跨省门诊费用直接结算。建立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贫困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等特殊群体实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启动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机制。建设保障性住房3.9万套,改造农村危房4.4万户。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六)安全应急得到新提升。应急管理体制



机制改革深入推进。消防转型和工作首获国务院考核优秀。墨脱县6.3级地震、错那县5.6级地震高效处置。开展38个县地质灾害普查。动物疫病和生物入侵风险有效防控。制定藏面、甜茶加工规程及监督管理制度规范。食品、药品抽检合格率97.6%、99.2%，四个最严要求有效落实。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全年各类事故发生起数下降3.5%，较大事故下降40%，未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安全生产连续三年被国家评定优良。

#### 五、坚定不移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一)乡村振兴扎实推进。以“神圣国土守护者、幸福家园建设者”为主题，坚持规划引领，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划定363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70万亩高标准农田，实施人工种草11.7万亩。创建拉萨城关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农牧业新增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4家，新增合作社近5000家。配备乡村振兴专干5399名。白朗县获批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首批试点。全面落实安全饮水项目。改造户用厕所57850座，建成公厕1913座。实现行政村邮站全覆盖。行政村4G网络、光宽网络覆盖98%。74个县(区)实现油路全覆盖，又有22个乡镇、669个行政村通了硬化路，群众出行难进一步缓解。

(二)边境建设持续加强。制定专项规划方案，加快改善边境地区基础设施条件。建成玉麦幸福美丽边境小康乡。边境小康村全部开工，建成153个，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改善。一二线边民补贴分别提高到4700元和4500元。

(三)新型城镇化稳步推进。城镇道路、桥梁、供排水等市政设施加快改善，县城公共供水普及率69%。高海拔县城供暖工程扎实推进。高原装配式建筑积极发展。推进26个特色小镇示范点建设。芒康曲孜卡乡、普兰巴嘎乡等7个乡镇列入全国特色小镇培育名录。

(四)区域格局加快完善。藏中经济圈辐射

带动作用进一步提升。日喀则、林芝设立自治区级经济开发区。藏东城镇建设和产业发展有新成效。藏北藏西特色旅游和畜牧经济有新发展。雅江中游“幸福家园”和“百里生态”建设启动。青藏铁路经济带和川藏、滇藏、新藏公路经济走廊建设扎实推进。

#### 六、坚定不移推进美丽西藏建设

(一)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工程实施良好。生态安全屏障保护与建设规划深入实施，生态领域投入增幅20%以上。错那县勒布沟被评为“中国天然氧吧”。全面开展江河流域综合规划编制。城镇绿色建筑面积达428.2万平方米。4058人搬出极高海拔生态保护区。日喀则珠峰保护有新举措，拉萨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保护修复试点工程进展顺利，那曲科学植树取得阶段性成果。重点区域生态公益林、防沙治沙、两江四河流域造林绿化持续开展。新增造林130.7万亩。有条件的地方消除“无树村”“无树户”“无树单位”的目标任务全部提前完成。

(二)环境监管与治理体系持续完善。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45项整改任务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考核对象扩展至区直部门和地(市)。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和用途管制制度，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编制有序推进。改革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制度，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稳步实施。收住了“一支笔”，年内未批准任何探矿和采矿项目。

(三)生态利民与示范创建深入推进。落实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等各类奖补资金97.7亿元。“生态+农牧”“生态+旅游”等产业不断壮大。昌都市、当雄县命名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隆子县创建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累计命名自治区级生态县17个、生态乡镇213个、生态村2373个。



## 七、坚定不移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一)社会和谐稳定持续巩固。落实以防患于未然为原则做工作、以防止出大事打基础做准备、以敢于担当落实责任为标准看干部的要求,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保维稳任务。深化网格化管理,防范打击达赖集团分裂破坏活动。推进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应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完善。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设稳步实施。群众我要稳定的思想基础进一步夯实。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93.5%,刑事案件发案率下降8.1%。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决定性成果,打非治乱和扫黄打非深入开展。平安西藏建设进一步巩固。

(二)民族团结基础不断夯实。丰富载体方式内容,深化宣传教育,进一步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24个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30名模范个人受到国家表彰。日喀则市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洛隆孜托镇、巴青县中学等5家单位被命名为第七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西藏自然科学博物馆、两路精神纪念馆被命名为第六批全国民族进步教育基地。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进一步加快。越来越多区外群众来藏兴业创业,1730名西藏籍高校毕业生区外就业。依法治理民族事务,依法保障民族团结。各族群众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更加牢固。

(三)宗教事务管理规范有序。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建立常态化机制。加强宗教事务管理规范化建设。开展《宗教事务条例》宣传教育。西藏佛学院规范化办学能力不断提升。扎实开展遵行四条标准争做先进僧尼教育实践活动。充分发挥爱国宗教人士作用,全面落实宗教信仰政策,旗帜鲜明消除十四世达赖利用宗教所产生的负面影响,淡化消极影响,教育引导群众理性对待宗教,

用勤劳双手过好今生幸福生活。

(四)各项事业统筹推进。统计调查、信访接待、法律援助、地震气象、勘察测绘、档案保密、驻内地办事处等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外事侨务、编译文史、海关检疫、哲学社会科学等各项事业取得新进步。工青妇组织和工商联、民间团体、学会协会,紧紧围绕中心工作,积极搭建平台,发挥桥梁作用,形成了齐心协力、共谋发展的大格局。

过去的一年,军政、军民团结持续巩固。我们认真落实军民深度融合发展战略,推进基础设施、物资储备保障军民共建共享,加快部队保障社会化进程,启动4地(市)人防指挥中心建设。加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五级服务保障体系全覆盖。深化国防动员和国防教育,双拥工作扎实开展。军民并肩携手,确保了边疆安宁稳固。

过去的一年,我们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24项整改措施落实,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加强党的领导,着力建设法治政府,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努力提升为民服务水平。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代表建议251件、委员提案345件,办复率100%。专项清理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282件,制定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9件。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区党委实施办法,持续推进廉洁政府建设,自觉接受监委的监察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自治区级三公经费压减10.6%。专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突出问题,基层减负年活动深入开展,文件、会议数量减少40%,督查检查考核事项减少50%以上。

各位代表!绿叶不忘根的情义,雄鹰展翅向着太阳。过去一年的成绩,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把舵定向、决胜千里。总书记为2019中国西藏发展论坛致贺信,对西藏工作又作出一系列



新的重要指示批示。我们深刻感怀总书记厚爱如山、情深似海,深刻感怀党中央、国务院亲切关怀、惠泽高原,深刻感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伟大的中国共产党永远是西藏各族人民的主心骨,伟大的祖国繁荣昌盛永远是我们的坚强后盾,伟大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我们夺取了一个又一个胜利!

各位代表!成就来自接续奋斗,事业离不开汗水浇灌。过去一年的成绩,承载着70年的奋进、60年的努力。70年的辉煌,国旗红遍神州大地,山河换旧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厦巍然屹立;60年的跨越,百万农奴翻身作主,雪域展新颜,幸福安康美丽新西藏阔步前行。无数英烈献出生命,一代代建设者挥洒汗水,在老西藏精神、两路精神的激励下,一路斗争、一路奉献、一路凯歌,西藏迎来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时刻!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成绩,是全国人民无私支援的结果,是自治区党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自治区人大、政协及各位代表、委员有力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历届班子打牢基础的结果,是人民解放军和武警官兵勇担使命的结果,更是全区各族人民和社会各界团结奋斗、努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各族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驻藏人民解放军和武警官兵,向中央驻藏机构、各援藏省市、援藏单位和援藏干部人才,向为西藏作出贡献的老领导、老同志、老朋友,向所有关心支持西藏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仍然需要长效机制保障,基础设施仍然是制约发展的突出短板,农牧区公共服务供给仍然不能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产业发展仍然不能充分吸纳就业促进群众增收,美丽西藏建设仍然面临着生态环

境脆弱的考验,反分裂斗争形势仍然对我区改革发展稳定构成巨大现实挑战;同时,政府工作还有不少需要改进的地方。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 2020年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

做好全年政府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治边稳藏重要论述,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求好、补齐短板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九届七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正确处理好“十三对”关系,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优化营商环境,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改善民生福祉,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大局全面稳定,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全年主要预期目标是:全区生产总值增速保持在9%左右,地方财政收入增长3%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3%,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5%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6%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城镇新增就业5万人,能耗、碳



排放强度和污染减排指标控制在国家核定范围内,地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保持在98%以上。

完成以上目标,必须全面准确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我们要结合实际,坚持向创新要动力,加强思想观念、体制机制和科技创新,加快新兴业态发展,坚持在协调上下功夫,把巩固脱贫攻坚和农业农村发展放在更突出位置,着力优化产业结构和资源配置布局,继续发展好七大产业,坚持绿色发展,促进低碳循环、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坚持扩大开放,加快融入国际国内市场,促进要素合理流动,坚持共享为根本,始终聚焦群众生产生活和关注关切,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

落实上述要求,要着重抓好以下七个方面工作:

一、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突出短板

(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认真落实四个不摘,健全脱贫成效监测和返贫预警机制,强化保障措施,防止边缘户致贫、脱贫户返贫。继续落实金融扶贫政策,建立防返贫险。发挥产业基础作用,加大地(市)统筹,加强项目运营管理和结构优化,完善法人治理,巩固利益联接,加快规模发展。用好脱贫攻坚教材,引导教育各族群众。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机制、政策、投入、方式衔接。确保以过硬的成果接受党和人民的检验。

(二)保持天蓝地绿水清。深入实施建设美丽西藏三整治、三提升行动。推进污水治理,扩大垃圾分类试点。力争化肥农药使用量下降10%,土壤环境质量稳定。推广新能源公交车。保持优良的空气质量水平。主要江河湖泊水质不低于Ⅲ类标准,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100%达标。

(三)确保金融运行平稳。加强风险监测和

预警,银行机构不良贷款率控制在1%以内,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持续推进网络借贷等互联网金融风险整治,整顿交易市场,遏制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防范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针对区属投资金融企业,开展投资参股行为清理整顿专项行动。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按照年度既定目标,完成隐性债务化解任务。

二、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夯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物质基础

(一)加快农业农村发展。抓住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大重点,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加快促进农牧区高质量发展。实施关系农牧民生产生活十项惠民措施。保持青稞产量稳定,推进精深加工。蔬菜、肉奶产量均达到100万吨。建设高标准农田75万亩、优质饲草基地10万亩,实施200万亩耕地质量提升工程和30万头(只)畜种改良工程。加快四好农村路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2000公里,力争具备条件的乡镇、建制村通畅率分别达到95%、75%,通客车率分别达到100%、80%。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提升农牧民合作社,加大集体经济支持力度。推进特色小镇、最美休闲乡村和农业产业强镇建设。持续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扩大三农保险覆盖面。推进供销社改革发展。推广农牧业实用技术,改造提升300个重点县乡科技服务条件,提高村级科技人员补助。村干部基本报酬和业绩考核奖励标准人均提高1500元以上。

(二)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国家投资落实力度,促进民间投资企稳回升,发挥政府债务资金支持民生项目作用,加强援藏规划和年度计划执行,确保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左右。配合川藏铁路开工建设,加快拉林铁路建设,配合开展中尼跨境铁路可研论证。拉日高等级公路全线开工,那曲至拉萨、昌都至加卡高等级公路建成通车,加快建设S5快速通道、沿边公路网。开工3+1机场和通用机场项目,建成贡嘎



机场新航站楼。确保三大民生项目主体工程全部完工。加快建设格拉油气管道。推进无线电技术设施建设。加快重点江河流域综合规划编制审批。确保宗通卡、索朗嘎咕水利枢纽开工,力争易贡湖水利项目开工。大力实施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工程,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120万亩。完成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力争实现阿里与藏中电网联网,结束全国最后一个地级行政区孤网运行的历史。

### (三)推进产业发展。

高原生物产业。打造青稞、牦牛、奶牛、藏羊、藏猪、藏药材等十个高原生物产业基地。积极发展林草产业。开工聂当、森布日一区两园高原生物产业园区。补全建强产业链,支持重点企业做大做强,打造区域品牌。力争农畜产品加工综合转化率达到15%以上。

旅游文化产业。建设重要的世界旅游目的地和地球第三极旅游品牌。推进景区五通四有工程。推动旅游业从门票经济向全产业链转变。降低游客进藏成本,提高便利性。加大红色旅游资源开发利用。深化文旅融合,发展文创产业。培育旅游+新业态。力争旅游接待人数超过4700万人次,收入超过600亿元。

清洁能源产业。确保加查水电站投产,加快建设苏洼龙、叶巴滩、大古等水电站项目,启动澜沧江上游千万千瓦级水光互补清洁能源基地建设,加快地热、风电、光伏项目建设,确保年底建成和在装机容量突破1000万千瓦。

绿色工业。加快工业领域绿色体系建设。推进天然饮用水品牌整合,加大营销,扩大销售。有效释放水泥产能,大力推进区内地材规模开发应用,促进绿色建材业提质增效。发展民族手工业。确保藏医药产业增长10%以上。加大绿色矿山建设,推进铜、锂等优势资源保护性利用。力争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

现代服务业。依靠市场机制和现代科技创

新推动服务业发展。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普惠金融,推进金融服务便利化。大力拓展科技研发、仓储物流、家政养老、文化娱乐、健康餐饮等产业。鼓励发展网约车、城际快递、夜间经济等新业态。积极发展服务贸易。力争服务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

高新数字产业。加快信息和数字技术运用,助推教育医疗、社会治理、产业协同发展、政务服务等。加快拉萨高新产业示范区建设和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推进北斗卫星应用示范。实现农牧区电商服务全覆盖。推进5G应用,力争年底各地(市)所在地覆盖5G网络。

边贸物流业。推进拉萨、日喀则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推动电商、物流与产业融合,加快现代商贸物流向农牧区延伸,继续降低物流成本。冷链物流增长100%以上。力争货运周转量增长10%。优化外贸结构,扩大自产产品出口。完善边境贸易设施建设。扩大边境小额贸易,确保边民互市贸易额增长1倍以上。

(四)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健全科技创新体系,加大重大科技专项实施力度,确保科技投入增幅高于去年。深度参与第二次青藏科考,支持建设拉萨青藏高原科学研究中心。加快建设青稞、牦牛国家重点实验室,建成高原生态安全联合重点实验室,建设藏医药科研统一平台。加大科技人才援藏和科技成果转化力度。广泛开展普惠实用的科普工作。持续推进双创三年行动计划,力争双创载体达到150个。

三、持续推进改革开放,激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内生动力

### (一)锐意推进各项改革。

加强资源市场化配置。推进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和统一确权登记,加快建立统一规范、线上线下并行的产权市场,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发挥市场在要素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加强清查、核算和管理。制定和



公布区片综合地价,建立统一的城乡建设用地市场。

推进国资国企改革。落实国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国资统一监管,加快向管资本转变,发挥国有经济维护国计民生、培育战略产业引领作用,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完成建投、交发、航投、幸福家园等区属产业集团组建重组。推进与中国旅游、宝武集团等央企合作。加快双百企业员工持股和上市试点。完成农电直管改革。推进粮食储备安全管理制度改革。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贯彻中央支持民营企业28条,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加大政策落实力度,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加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实施互联网+中小企业专项行动,促进中小企业研发创新、转型升级和专精特新发展。整合重构自治区级担保公司,力争融资担保能力达到50亿元以上,发挥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和纾困基金作用,落实直接融资便利等措施,着力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

(二)积极扩大对外开放。实施更加积极的开放政策,加快融入一带一路。加强与尼泊尔在贸易、旅游、产能、民生等领域合作力度,实施好对尼援助项目。改善提升香客接待。完善提升樟木、吉隆、贡嘎机场、里孜口岸功能,推动亚东口岸恢复开放。加快吉隆边境经济合作区建设,推动拉萨综合保税区封区运营。发挥好外交部西藏全球推介活动、环喜马拉雅国际合作论坛等平台作用,加强对外文化交流。

(三)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继续清理减并多部门多层级审批事项,动态调整自治区级行政审批权责清单。狠抓互联网+政务服务牛鼻子,提高一网一门一次服务和电子证照覆盖面、延伸度,实现自治区政务服务平台与大厅全

面对接融合,继续开展流程再造,推进建设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和网上招投标。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力争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继续推进各级行政收费清零,继续推进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清欠减负。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进质量监管提升。坚决破阻碍、降门槛、优服务,吸引区外人力资源、资金、技术、管理等各类要素更多汇聚高原。

(四)着力加大招商引资。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建链补链强链,抓紧项目储备,转变招商理念和方式,强化政策措施和衔接服务。发挥央企骨干作用,深挖产业援藏潜力,激发民营企业热情,走出去上门推介,请进来实地考察,量身定制,全程代办,专班服务。认真筹备第五届藏博会。再掀招商引资高潮,确保完成投资500亿元以上。

四、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共享

(一)努力保持就业稳定。完善就业促进政策,加强企业吸纳、公开招聘、就业援藏、自主创业,开发合作社、幼教和乡村科技岗位,确保提供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6万个以上,就业率90%以上。动态消除城镇零就业家庭。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力争培训10万名农牧民,确保转移就业60万人,人均劳务收入增长20%以上。

(二)继续优先发展教育。开展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强化各级各类学校理想信念、爱国主义、民族团结、反分裂斗争教育。推进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完成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国家评估。完成高中阶段普及攻坚,毛入学率达到90%。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办好1+X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深化双一流建设,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力争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国家要求。发挥社会教育资源效能,完善特殊教



育、终身教育、在职教育、农牧民教育体系。发挥教育人才 组团式 援藏作用。实现 互联网+教育 全覆盖。提高 三包 补助标准,生均每年从3720元提高到4200元。

(三)加快建设健康西藏。落实 健康中国行动 15项任务,深化医疗医保医药 三医联动 改革。基本卫生公共服务人均经费增长10%以上。加强高原性心脑血管疾病、结核病、肝炎、风湿骨关节疾病、妇女 两癌 等筛查防治。提升危重症救治能力。加强疫苗安全监管。加强精准康复和残疾预防。提高妇幼健康保障能力。完善食品药品标准和检验检测体系。提升医疗人才 组团式 援藏效能。县级以上医院100%实现 互联网+医疗健康 。保护发展藏医药浴法申遗成果,加快藏医药健康技术和产品研发。开展 健康茶 推广试点。加大全民健康宣传。深入实施全民健身计划。办好全区青运会、环喜马拉雅 户外活动等赛事。

(四)积极发展文化事业。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夯实基层文化阵地。加快补齐基层新华书店建设短板。加快智慧广电、融媒体建设,推动广电公共服务提质增效。加快推进西藏博物馆、美术馆、文化广电艺术中心建设。推进城乡区域文化公共服务均等化。深化 四讲四爱 教育实践活动。支持群众性文化活动,有力淡化宗教消极影响。确保县级艺术团100%有排练场所,推进乡村演出队伍建设。命名第一批自治区非遗特色县、乡、村。办好文化产业园区,拓展 文创西藏 品牌建设,深化西藏特色文化产业之窗。

(五)着力提升社会保障。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企业退休人员过渡期福利金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260元。平稳实施城乡统筹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加强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综合保障能力,推进跨

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完善社会保障兜底政策,继续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三老 人员补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各项标准。做好残疾人权益保障和帮扶。推进社会化养老。多措并举解决困难群众住房问题,建设保障性住房2.49万套。加大民生投入,努力让群众获得感更加充实。

五、持续推进协调发展,完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区域格局

(一)提升区域发展水平。推进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应性评价。基本建立全区四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开展第七次人口普查。推进拉萨山南一体化,加强藏中河谷经济带建设,提升3小时经济圈。推进极高海拔地区生态搬迁,加快实施森布日二期工程。突出重点,做大做强做优县域经济。强化藏东地区门户连通功能,谋划东联川渝滇经济带和藏东南新发展。强化藏西北主体功能区建设,密切北向青甘宁疆经济联系,加强协作,开展江河源保护、战略物资储备勘查、自然资源一体集约利用。

(二)加快边境地区建设。加强联防联控,保障和谐安宁。持续完善路网、电网、通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深入推进 兴边富民 发展沿边经济带,完成边境小康村建设任务,促进边境地区人口兴旺、产业兴旺。继续提高边民补助标准,一线边民最高到6000元。

(三)提高新型城镇化质量。深化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开展30个边疆明珠小镇建设试点。完成县城给排水、乡镇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继续实施高寒县城供暖工程,推动城镇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完善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研究市政设施运维费用保障政策。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加快提高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四)打造园区经济升级版。巩固提升产业园区功能,加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升信息化水平。推进一个地(市)一个特色核心园区建设,



加快产业聚集和新型工业化升级。探索区内飞地经济模式。深化藏青两省区合作交流,办好藏青工业园。确保各类园区总产值达到200亿元以上,力争吸纳就业10万人以上。

六、持续建设美丽西藏,筑牢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生态屏障

(一)落实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格资源开发监管,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健全长效机制。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支持公益诉讼。

(二)加强自然生态保护与恢复。深入实施生态安全屏障保护与建设工程。探索建立林(草)长制。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保护,加大水资源和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完成自治区级20个主要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加强自然保护区调整优化。启动三江源国家公园西藏片区建设,推进地球第三极国家公园群建设审批,确保珠穆朗玛峰、羌塘片区建设。

(三)推进生态文明高地建设。编制实施生态文明高地建设规划。扎实推进生态综合补偿、绿色金融等生态环境保护重大政策研究。完善群众受益的生态保护与建设补偿体制机制。扩大森林、草原生态效益补助面积。配合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完成三线一单编制,推进建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优化布局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强化生态环境约束。让净土永葆纯净,让群众更加幸福。

七、持续加强社会治理,强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坚实基础

(一)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坚定不移贯彻党的治藏方略和对达赖集团斗争方针,深入落实各项维稳措施,完善维稳处突长效机制。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推广发扬枫桥经验,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制,创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标准化城市,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进市域社会治理试点工

作。继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开展打非治乱、扫黄打非,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巩固提高群众安全感。

(二)坚决守护民族团结生命线。大力宣传和贯彻实施《西藏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条例》,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民族事务法治化,确保各民族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以开放促交往,以发展促交流,以繁荣促交融,让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三)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促进宗教事务管理制度化、法治化、规范化。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提高宗教事务治理能力,加强和改进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深化遵行四条标准争做先进僧尼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宗教界光荣传统坚决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坚决抵制一切分裂破坏活动。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积极引导群众理性对待宗教,崇尚积极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四)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交通运输、旅游、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管理和专项整治,夯实基础,严格监管执法,加强消防应急救援,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提升救援能力。加强气象、水文、地质、地震、林草、卫生、防疫、生态环境等各类灾害监测预防预警,加快实施自然灾害防治九大工程,加大救灾物资装备储备,确保灾害事故有效应对、高效处置。

新的一年,我们要继续加大国防和军队建设支持力度,统筹推进边境基础设施建设和国防工程建设,推进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加强退役军人安置服务,深化国防动员和国防教育,丰富新时代双拥工作内涵,推进人防事业发展,筑牢维护祖国领土安全、主权、发展利益的钢铁长城,共同守护好神圣国土。



## 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新的一年,我们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体制,创新行政形式,提高行政效能,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

一、坚定政治立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始终,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自治区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

二、建设法治政府。坚持依法行政,完善行政立法,规范行政执法,加大以法律手段调节各类关系,构建公平公正公开政务环境。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和决定,依法接受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自觉接受监委监察监督。严格审计和统计监督。加快形成高效的执行体系,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大力推行政务公开,规范权力运行。

三、推进职能转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进政府服务专业化、专门化、精细化。形成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推动各方面工作落实协调联动、运转高效。厘清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关系。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不该管的坚决放权,该管的切实管好。开展减证便民专项行动,确保各类证明减少50%以上,真正做到把困难麻烦留给政府,把便利实惠送给群众。

四、深入改进作风。坚决反对一切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区党委实施办法,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

责,坚决杜绝萎靡不振、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加强调查研究,谋划好十四五发展,密切联系群众,切实强化执行力。继续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自治区级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压减16%以上,公用经费压减11%以上,用于保障十项重点民生支出。开展零基预算试点,提高财政支出绩效,把有限的钱更多用到基层、用到民生领域。

各位代表!壮美蓝图实现在望。十三五以来,我区经济社会始终保持健康快速发展,规划的4大类38项指标进展顺利,半数以上已提前完成。只要我们坚定必胜信心,紧盯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就能够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

各位代表!历史长河奔腾不息,我们不畏风雨,也不畏险阻。今年的工作任务更加繁重、责任更加重大。我们必须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一丝不苟地落实到各项工作中,切实将制度优势转化为工作效能。我们必须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立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在自治区党委坚强领导下,牢牢把握发展大势和规律方法,牢牢把握重点难点和目标任务。我们必须带领各级政府和广大干部职工,勇担使命、主动作为,发扬斗争精神、增强底线思维、提高能力本领,只争朝夕、不负韶华、笃定前行。我们必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众志成城、群策群力,凝聚起新时代西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磅礴伟力!

各位代表!伟大时代赋予我们光荣使命,美好未来需要我们激情奋斗!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一心,开拓进取,奋勇拼搏,坚决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胜利!



#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取消农电 代管 全面实现 直管 工作的指导意见

藏政办发〔2020〕1号

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自治区各委、办、厅、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电体制改革、2019年全部取消县级电网企业代管体制的精神,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十三五”期间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9号)有关要求,根据《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今年完成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有关要求的通知》(国能综通新能〔2019〕46号)、国务院国资委印发的《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产权〔2005〕239号)和《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09〕25号)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提出如下意见。

## 一、重要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西藏工作,提出了依法治藏、富民兴藏、长期建藏、凝聚人心、夯实基础的重要原则,作出了加强民族团结、建设美丽西藏的重要指示,指明了西藏工作的着眼点和着力点、出发点和落脚点。取消县级电网企业代管体制,既是党中央对我区农电体制改革工作的最新要求,也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见实效的具体落实。深化农电体制改革,理顺农电管理体制,延伸主电网供电范围,提高供电服务质量,对于改善民生,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具有重要意义。

农电体制改革事关乡村振兴发展,事关农牧民生产生活和农村繁荣。2019年6月28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农村电网改造升级例行吹风

会指出,西藏农电体制改革面临诸多困难,下一步,国家能源局将对标对表国办发〔2016〕9号文件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对于尚未达到目标或尚未完成的任务,要坚持问题导向,查清问题源头,制定详细方案,倒排工期,抓好落实。深化农电体制改革是电力公共服务均等化和社会发展成果共享的需要,是实现电力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具体措施,也是西藏广大农牧民和农电职工的长久期盼。全面取消农电代管,实现直管,有利于发挥国家电网公司人才、资金和管理优势,提升县级电网企业的服务水平;有利于提高农牧区的供电能力,不断增强农牧区发展活力;有利于推广电能替代,保护绿水青山,严守生态红线;有利于加强我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 二、思路和目标



(一)总体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贯彻落实总书记关于治边稳藏的重要论述和党的治藏方略,在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国家电网公司统一领导下,按照政府主导、企业实施、无偿划转、政策支持、试点先行、稳妥推进的改革思路,统一将县级电网企业上划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直接管理,促进全区电网统一协调健康发展,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改革需保持电网安全稳定和县级电网企业职工队伍稳定,有效防范各类风险隐患,妥善解决县级电网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改革后的县级电网企业均为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的所属企业。

(二)总体目标。按照2019年12月13日自治区人民政府与国家电网公司签订的《关于西藏县级电网企业全面实行直管的框架协议》,2020年6月底前完成巴宜区等11个县(区)农电直管任务,其余曲水等55个县农电直管任务于2020年底前完成,确保在2020年底前全面实现直管。

### 三、划转范围

县级电网企业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资产包括县域内国家、自治区、地(市)、县(区)、援藏等方式投入资金形成的国有电力资产及办公场所等附属配套设施。

### 四、实施步骤及保障措施

自治区各有关部门、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县(区)人民政府、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各负其责,扎实推进,确保农电体制改革工作任务按时按量完成。

(一)清产核资。划转双方要组织被划转企业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清产核资工作。代管期间开展的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工作,由财政厅专项

安排清产核资中介机构工作费用,依据《西藏自治区国家电网覆盖区域农电代管企业清产核资工作指导意见》,参照行业标准和有关规定,由各县(区)财政局提出初步审核意见逐级上报至财政厅,由财政厅审核后及时拨付;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负责开展直管清产核资工作,费用由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承担。以中介机构出具的清产核资报告和县(区)人民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清产核资结论作为县级电网企业国有资产划转的依据。

(二)资产处置。县级电网企业要将划转事项通知本企业债权、债务人,并制定相应的债权债务处置方案,报有关部门审批后按程序处置。历史上存在县级电网企业对外担保的,由县(区)人民政府按程序 and 规定妥善解决;政府部门所积欠的电费,在划转前缴清;地方国有企业所积欠的电费由当地政府协调解决,有证据显示确实无法收回的各种款项和债务,在划转前按规定程序予以核销;尚未完成财务竣工决算的电力项目,最终以第三方财务竣工决算的批复为依据办理资产移交。

(三)权证办理。县级电网企业土地、房屋等各种权证未办理齐全的,由县(区)人民政府在划转前按规定及时协助办结;对涉及法律诉讼的国有资产,由相关部门按照规定程序处理;对涉及营业执照注册变更事宜由市场监管部门按照相关政策予以办理。县(区)人民政府应充分考虑各县级电网企业的发展需要,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与国家电网公司签订的代管框架协议,在县城规划中为各县电网企业解决发展用地。

(四)职工安置。县级电网企业现有人员(包括公务员、事业编制、企业职工、劳务派遣用工、临时用工等)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依据《西藏自治区国家电网公司覆盖区域农电代管企业



规范劳动用工指导意见》,纳入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统一管理。对不属于划转范围的人员,县(区)人民政府要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安置工作。

县级电网企业职工 五险一金 按有关约定和规定缴纳费用,按照 属地化管理 原则,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相关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执行。存在人事档案(含劳动合同、社保关系)等材料不齐全的,由县(区)人民政府牵头,县级电网企业配合补齐。改革过程中人员分流安置、社保欠费及工资调整等政策范围内的相关应缴费用按约定进行解决,应缴费用无约定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牵头,报自治区农电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展改革委),由办公室召集各成员单位共同研究、统筹解决。

(五)签订划转协议。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与县(区)人民政府依法依规签订县级电网企业国有资产、人员等划转协议。

(六)上报审批。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会同县(区)人民政府,负责县级电网企业划转方案报批工作,编制汇总审批所需材料,按程序分别上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国家电网公司审批。

## 五、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自治区农电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各县(区)人民政府要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统一部署,提高认识、服从全局、步调一致,认真做好农电 代管 全面转为 直管 的各项工作。地(市)行署(人民政府)、县(区)人民政府和电网企业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确保按时按量完成农电体制改革工作任务。

(二)落实各方责任。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要加强对地(市)、县(区)电网企业的工作指导,督促县级电网企业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开展

清产核资、人员划转等工作,在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会同当地政府妥善处理改革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地(市)行署(人民政府)、县(区)人民政府要督促县级电网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本指导意见做好清产核资、债务处理、人员安置等工作,对于处置难度较大的历史遗留问题会同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及时报告自治区农电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确保改革顺利实施。在农电体制改革过程中,县(区)长和国网各地(市)电网企业经理是社会稳定的第一责任人,分管副县长(区)长和国网各地(市)电网企业分管副经理是直接责任人,要结合各县(区)实际情况,有序、有效、稳妥推进全面取消县级电网企业代管体制 工作,切实维护好社会局势稳定。

(三)推进城乡同网同价。在落实农村电网改造升级任务和理顺农电管理体制的基础上,争取 十三五 末实现城乡用电同网同价目标。

(四)建立运维补贴长效机制。代管 县农电资产上划后,在 保持现有农电运维财政补贴资金不取消、不降低的基础上有所提高,将 代管期间的农网运维补贴费过渡为农网 直管 运维补贴费。同时积极向财政部等国家有关部委争取建立电力普遍服务补偿机制,完善我区农村电网发展的反哺机制,保障农村电网可持续发展。

(五)做好舆论引导工作。加大对农电体制改革的宣传报道力度,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在全社会营造农电体制改革工作的浓厚氛围,助推我区农电体制改革工作圆满完成。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0年1月6日



# 关于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期间社会保险经办工作的通知

藏人社厅明电〔2020〕3号

各地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自治区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格尔木办事处社保局,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内地各办事处离退休、干休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区党委、政府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社会保险经办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确保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及所属社保经办机构、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内地各办事处离退休、干休所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与财政、金融机构等部门和单位协商,确保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会保险待遇。通过非接触式途径受理、初审待遇申领,按月预发养老保险待遇。对于未能及时办理新增退休人员申报的,经审核后,自审核次月起补发养老金。对于领取待遇人员未按期办理资格认证的,不暂停待遇的发放。要做好相应风险防控,减少系统外经办和手工操作,在信息系统中做好新领取待遇人员标识、预发待遇记账及财务处理,疫情稳定后及时进行审核、结算和相应业务稽核内审。

## 二、强化经办大厅防控措施

经办大厅是经办机构疫情防控的最大风险点,各地要按照国家对公共服务场所疫情防控的要求,落实通风、消毒、体温监测等必要措施。加强经办大厅的消毒、清洁工作,及时对办事大厅柜台、自助服务机具等设施设备实施严格消毒。窗口工作人员应按规定佩戴口罩和手套,到经办大厅办事的群众应佩戴口罩并自觉接受体温检测,避免交叉感染。大厅应配备疑似病例留观场所,发现疑似病例就地隔离留观,并及时联系卫生防疫部门处理,保护办事群众和窗口工作人员的健康和安全。

## 三、推行“不见面”服务

各地应尽最大可能提供“不见面”服务,从源头上减少经办大厅现场人员流量、降低交叉感染风险。要结合当前参保单位为主体的统一申办社保业务的办理模式,针对仍需要“跑腿办”“现场办”的参保登记、申报缴纳、关系转移接续等重点业务,开辟电话、微信等多种渠道并及时公布受理渠道,方便群众足不出户办理业务。

## 四、开辟医护及相关工作人员工伤保障绿色通道



各地要认真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因履行工作职责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医护及相关工作人员有关保障问题的通知》精神,做好医护及相关工作人员工伤保障工作。要切实加强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主动跟踪、及时获取工伤认定、鉴定信息,对已参保并被认定为工伤的医护及相关工作人员,要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原则优先处理,并按照告知承诺制要求精减证明材料,开辟工伤待遇支付快捷通道,及时落实相关待遇,提供优质高效的疫情防控工伤保险服务。

#### 五、允许参保企业和个人延期办理业务

因受疫情影响,用人单位逾期办理职工参保登记、缴费等业务,经办机构应及时受理。对一次性补缴或定期缴纳社会保险费放宽时限要求,未能及时办理参保缴费的,允许疫情结束后补办,并在系统内标识。逾期办理缴费不影响参保人员个人权益记录,补办手续应在疫情解除后三个月内完成。

#### 六、做好宣传引导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及所属社保经办机构要配合地方政府做好联防联控,在经办大厅明显位置张贴疫情防控科普海报、标语等。通过短信、微信公众号、门户网站、手机APP、12333咨询电话等多种渠道,倡导“不见面”办理,并及时答疑解惑,回应群众关切。要加强对干部职工疫情防护知识的宣传,增强系统干部职工的个人

防护意识。有针对性地做好窗口人员心理健康教育,出现问题及时关心、指导干预,确保正常履职不受影响。

#### 七、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社保经办实际,主动作为、压实责任、特事特办,将各项工作要求落实落细。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及所属经办机构的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建立健全大厅领导干部带班巡查制度,及时督促检查防控措施是否落实到位,确保经办服务安全、有序开展。要建立疫情应急处理机制和应急预案,切实做到有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对于经办系统内部人员发生的重大疫情事件,要及时向当地政府和上级部门报告。

西藏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2020年1月31日